注意:

- 1. 本试卷分为三个部分, 共有 22 题, 必须全部作答。
- 2. 不必抄题,惟须注明题目号数。

第一部分 现代文

[65分]

第1题

根据下面的文章, 概述**切默吉尔赢取马拉松比赛冠军的始末**。答案字数**不可超过 125**。文后须注明确实的字数。

27 岁的切默吉尔是肯尼亚的一名农妇,她与家人住在山区,丈夫是个老实的庄稼汉,除了种庄稼,别无所长。切默吉尔为无法供四个孩子上学而暗自伤心。丈夫安慰她:"谁叫孩子生在咱穷人家,认命吧!"

如果孩子们不上学,只能继续穷人的命。难道只能认命?她不甘心。

当地盛行长跑运动,若取得好名次,奖金不菲。她还是少女时,曾被教练相中,但因种种原因未成事。突然,她脑中灵光一闪:不如练习马拉松!她已27岁,没有足够的营养供给,从未受过专业训练,凭什么取胜?冷静之后,她有些胆怯,可是她别无选择。如果连做梦的勇气都没有,那永无改变的可能。

第二天凌晨,天还黑着,她就跑上崎岖的山路。只跑了几百米,她的双腿就像灌了铅一般。停下喘口气后,她接着再跑。与其说是用腿在跑,不如说是用意志在跑。跑了几天,脚上磨出了无数水泡。她想打退堂鼓,可回家一看到孩子,她又为自己的懦弱感到羞愧。她告诉自己不能退缩!因为她和清醒地知道,这是唯一的希望!

训练难度逐渐加强,但她的营养远远跟不上。有一天,日上三竿,她仍然没有回家,丈夫出门寻找,终于在山路上发现了昏倒的妻子。他把妻子背回家里,孩子全部围了上来,大儿子哭着说: "妈妈,您不要再跑了,我不上学了!"她握着儿子的小手,泪水像断线的珠子涌出,一言不发。次日一早,她又独自一人在寂静的山路上跑。

终于,切默吉尔迎来了内罗毕国际马拉松比赛。为了筹集路费,她甚至 把家里仅有的几头牲口卖了。这可是家里的全部财产! 比赛当天,发令的枪声一响,切默吉尔便一马当先,跑在队伍前头。这是异常危险的举动,因为时间一长,可能会体力不支,但为了孩子,为了家庭,她豁出去了。

或许上帝也被她的真诚所感动,她一路跑来,如有神助。2 小时 39 分 09 秒之后,她第一个跃过终点线。

赛后,有记者问她,是什么力量让她战胜众多职业高手,夺得冠军,她说:"因为我非常渴望那 7000 英镑的奖金。有了这笔奖金,我的 4 个孩子就有钱上学了。我要让他们接受最好的教育。"她一说完,台下响起雷鸣般的掌声,那是人们对冠军最衷心的祝贺,也是对母亲最诚挚的祝福。

(姜致远《奔跑的母亲》,有改动》)

[20分]

第2-7题

阅读下面的文字,然后回答问题。

我们家那时很穷,兄妹 3 人的学费每学期都要拖欠。

我和妹妹在村里上小学,大哥在距家 20 多公里的县城上中学。每周六大哥坐公交车回家,车票是 2 角钱。全家人一周团圆一次,母亲总是要弄点好吃的,一家人虽然清苦,却过得亲热快乐。星期天是我们最盼望的时光,大哥会带着我和妹妹到村头小溪玩上大半天,疯疯癫癫地乐。所以一到周六的下午,我和妹妹都要站在家门口等大哥回来.

一次周六吃晚饭时,父亲犹犹豫豫地对大哥说: "大强,学校离家远,往后就不要每个星期回来了,放大假的时候再回来吧。"我们都明白,父亲说这话的意思,是为了节约大哥每周往返的那 4 角钱车费。

这以后,大哥几周没回家。又一个星期六,我们已吃过晚饭,屋外下着雨刮着风,大哥突然回家了,头发和衣服湿淋淋的。见到大哥,我们又惊又喜。父亲爱怜地看着大哥,脸上却有些不悦。大哥见父亲生气,气喘吁吁地说:"爸,我没坐车,是走路回来的。"父亲紧锁眉头,一言不发地烘着大哥的衣服,湿润的眼睛在火光映照下闪着晶亮的光。母亲赶忙

为大哥热了一大碗汤饭和几个蒸红薯,大哥大口大口地吃着,咀嚼得那么香甜,吞咽得那么畅快。

从此以后,大哥不坐车了,每周都走路回家,一家人星期天又过得团团圆。

又是一个星期六,母亲在晚饭后迟疑了很久,对大哥说:"大强,不是妈不想你回家,你的鞋比以前费多了,你还是一个月回一次家吧。"我们都清楚,买一双胶鞋要花 1 元多钱,我的鞋是大哥穿后母亲补了的,妹妹还要接着穿。等到过春节,母亲才给我们每个人买一双新鞋。

大哥两周没有回家。又到了一个周末,天已经很黑了,屋外下着小雪。我们刚吃完晚饭,大哥突然推门回来了,他赤着脚,脸冻得通红,头上冒着热气,手上紧攥着一双鞋。父母都惊呆了。大哥傻傻地望着母亲说:"我没有穿鞋,是光着脚一路跑回来的。"母亲一下把大哥揽在怀里,紧紧地握住他那双冻红的手,大颗大颗的泪水滚落下来。父亲转过身去,拼命地抽着旱烟,半天没说话。

后来,大哥成了一名威武的武警警官,我和妹妹也参加了工作,兄妹 3 个都在城里买了房子安了家。家里的日子富足了,父母仍住在老家。每到周末,我和妹妹都要带着家人回到父母身边,共享天伦之乐。大哥却很少回家,他所在的警营年年被评为标兵单位。大哥回不了家的时候,就叫大嫂侄儿回家,还给父母买好吃的。大嫂总说,这些东西是大哥亲手买的。

父母知道大哥很忙,没时间回家,总要说起他在冰天雪地里光着脚大老远跑回家的事。提起那段经历,父亲声音涩涩的,母亲泪花闪闪的。

今天夏天,大哥率领官兵参加抗洪抢险时被垮塌的房屋砸成重伤。 在送往医院的途中,大哥苏醒过来,嘴唇嚅动着想说什么。战友们握住他 的手,俯身听到大哥用微弱的声音说:"别送我去医院,我要回家,看我 爸妈....."

大哥再回家时,是部队用专车送他回来的。他被簇拥在洁白,芬芳的 花瓣里,身躯化作一缕国旗的鲜红,音容化作一曲爱民的乐章。

大哥回家了,他将永远守候着他的亲人,永远......

(林君《大哥回家》)

2 全文以什么为线索展开故事?	[3分]
3 作者的父母为何都劝他大哥少回家? 其中隐藏了怎样的情怀?	[6分]
4 第七段中,作者的父母对大哥在冬天时赤脚回家的反应(画线的句子)表明了什么?	[5分]
5 根据上文,作者大哥给人怎样的形象?	[4分]
6 何以见得作者大哥非常牵挂父母?	[5分]
7 "大哥回家了,他将永远守候着他的亲人,永远"写出上面句子所采用的一种修辞手法。	[2分]

第8至12题 阅读下面的文章, 然后回答问题。

人类所创造的精神财富是通过各种物质形式保存的,其中最重要的一种形式就是文字。因而,在我们日常的精神活动中,读书便占据着很大的比重。一般而言,我们很难想像一个关注精神生活的人会对书籍毫无兴趣。"我扑在书籍上,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一样。"高尔基说的这句话,非常贴切地表明了这一点。

然而,古今中外的书不计其数,该读哪些书呢?从精神生活的角度出发,我们也许可以极粗略地把天下的书分为三大类。一是完全不可读的书,这种书只是外表像书罢了,实际上是毫无价值的印刷垃圾,不能提供任何精神的启示、艺术的欣赏或有用的知识。在今日的市场上,这种以书的面目出现的假冒伪劣产品比比皆是。二是可读可不读的书,这种书读了也许不无益处,但不读却肯定不会造成重大损失和遗憾。世上的书大多属于此类。我把那些专业书籍也列入此类,因为它们对有关专业人员可能是必读书,对于其他人却是不必读的书,至多是可读可不读的书。三是必读的书。这类书每一个关却是不必读的书,至多是可读可不读的书。三是必读的书。这类书每一个关心人类精神历程和自身生命意义的人都应该读,不读便会是一种欠缺和遗撼。

应该说,这第三类书在书籍的总量中只占极少数,但绝对量仍然非常大。它们实际上是指人类文化宝库中的那些不朽之作,即所谓经典名著。这些伟大作品不可按学科归类,不论它们是文学作品还是理论著作,都必定表现了人类精神某些永恒的内涵,因而具有永恒的价值。在此意义上,我称它们为永恒的书。要确定这类书的范围是一件难事,事实上不同的人就此开出的书单一定有相当的出入。不过只要开书单的人确实有眼光,就必定都会选中一些最基本的好书。例如,他们绝不会遗漏掉《论语》、《史记》、《红楼梦》这样的书,柏拉图、莎士比亚、托尔斯泰这类作家的著作。

在我看来,真正重要的倒不在于你读了多少名著,古今中外的名著是否全读了,而在于要有一个信念,那便是非最好的书不读。有了这样的信念,即使你读了许多并非最好的书,你仍然会逐渐找到那些真正属于你自己的最好的书,并且成为它们的知音。事实上,对于一个具有独特个性的追求的人来说,他的必读书的书单绝非照抄别人的,而是在他自己阅读的过程中形成的,这个书单本身也体现着他的个性。正像罗曼·罗兰在谈到他所喜欢的音乐大师时说的:"现在我有我的贝多芬了,犹如已经有了我的莫扎特一样。一个人对他所喜爱的历史人物都应该这样做。"

费尔巴哈说,人就是他所吃的东西。至少就精神食物而言,这句话是对 的。从一个人的读物大致可以判断他的精神品位。一个在阅读和深思中与古 今哲人文豪倾心交谈的人,与一个只读明星轶闻和凶杀故事的人,他们当然 有着完全不同的内心世界。天下好书之多,一辈子也读不完,我们岂能把只 有一次的生命浪费在读无聊的东西上。

(周国平《读永恒的书》)

我扑在书籍上,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一样。

8 作者引用高尔基的这句话是为了论证什么? [4分]

9 作者认为什么样的书才是永恒的书?

[5 分]

10 作者认为我们不该把只有一次的生命浪费在读无聊的东西上,你认同吗?说明你的理由。 [5 分]

11 请写出你读过的一本好书,并谈谈你从中获得的思想启迪。 [5分]

即使你读了许多并非最好的书,你仍然会逐渐找到那些真正属于你自己的最好的书,并且成为它们的知音。

12 将上面的句子改写成转折复句。

[3分]

第二部分 古代诗文 [25 分]

第 13-17 题 阅读下面的文言文,然后回答问题。

<u>詹鼎</u>,字<u>国器</u>,台宁海</u>人也。其家素贱,父鬻饼市中,而舍①县之大家②。大家惟吴氏最豪贵,舍其家,生<u>鼎</u>。<u>鼎</u>生六七年,不与市中儿嬉敖,独喜游学馆,听人读书,归,辄能言诸生所诵。吴氏爱之,谓其父令儿读书。<u>鼎</u>欣然,其父独不肯,骂曰:"吾故市人③家,生子而能业,吾业不废足矣,奈何从儒生游也?"然<u>鼎</u>每自课习,夜坐饼灶下,诵不休。其父见其志不可夺,遣之读书。逾年,尽通其师所能,师辞之。时吴氏家延师儒,<u>鼎</u>就学,吴氏亦子育之,使学。未数年,吴氏子无能与<u>鼎</u>谈者。其师去,<u>鼎</u>遂为吴氏诸子师。

(方孝孺《詹鼎传》)

注释:

① 舍 : 租住。

②家:有钱人家。

③ 市人: 商人。

14 父亲为何拒绝让詹鼎读书?

[3分]

15 作者如何描写詹鼎的刻苦学习?

[5分]

16 从文中举出一个例子证明吴氏对詹鼎的喜爱。 [4分]

17 将下面的句子翻译为现代汉语。

[3分]

- (a) 其家素贱, 父鬻饼市中。
 - (b) 逾年,尽通其师所能,师辞之。

第18至19题

阅读下面的诗歌,然后回答问题。

一灯如萤雨潺潺, 老夫读书蓬户间。

但与古人对生面, 那恨镜里凋朱颜。

功名本来我辈事,人自蹭蹬①天何悭?

君看病骥瘦露骨,不思仗下②思天山③。

(陆游《雨夜读书》)

注释:

① 蹭蹬: 比喻失意潦倒。

② 仗下: 借指朝堂。

③ 天山: 借指边塞。

19 作者把自己比喻为什么?作者用这个比喻来寄托什么渴望? [5分]

第三部分 名句 [10 分]

阅读下面的古诗,然后用白话回答问题 。	
20. "金风玉露一相逢,	•
a) 补全上面名句的原文。	[2分]
b) "金风玉露"指的是哪一个华人传统节日?	[2分]
21. "横眉冷对千夫指,俯首甘为孺子牛。"	
上面名句中的"孺子牛"是用来借代哪些人?	[3分]
22 写出下面名句的含义。 (任选一题)	[3分]
(a) 飘风不终朝,骤雨不终日。	
(b) 安而不忘危。存而不忘亡。治而不忘乱。	

KERTAS SOALAN TAMAT]

SMK DATO BIJAYA SETIA